

证券代码：301178 证券简称：天亿马 公告编号：2022-057

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天亿马”)于2022年8月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6,500万元(人民币元，下同)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937号)同意，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177.8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48.66元。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73,117,48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62,856,828.00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10,260,652.00元。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1年11月5日对上述资金到位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众环验字(2021)0600012

号)。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以及公司实际募集资金情况，公司募集资金用途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万元)	运用募集资金投资 (万元)
智慧城市综合解决方案升级项目	12,572.70	12,572.70
大数据应用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3,763.60	3,763.60
营销服务体系升级建设项目	1,599.85	1,599.85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合计	27,936.15	27,936.15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10,260,652.00 元，扣除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后，超出部分募集资金为 230,899,152.00 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累计实际使用超募资金 0 元，剩余可使用超募资金余额为 230,899,152.00 元。除本公告中披露的计划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外，剩余超募资金尚未确定投向。

三、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为提高超募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发展需要，遵循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的情况下，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6,500 万元的超募

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28.15%，用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未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四、公司关于本次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相关说明和承诺

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将用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不会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承诺：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每十二个月内累计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公司在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五、公司履行的审议程序和相关意见

（一）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6,500 万元的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28.15%，用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经充分审阅该事项相关资料，并经会上

审议表决，我们认为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满足公司流动性需求，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会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决策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综上所述，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其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满足公司流动性需求，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会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所述，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其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天亿马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不会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超募资金使用计划已经过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一)《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二)《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三)《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3日